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　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樓
承辦人：鄭秋香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643
電子信箱：fcbja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後壁區新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402785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(0278548A00_ATTCH1.pdf、0278548A00_ATTCH2.pdf、0278548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學年度徵聘商借教師辦理國民中小學行政規劃及資源、課程及教學、學前教育相關業務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104年3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40029088號函辦理。

二、國教署為辦理國民中小學行政規劃及資源、課程及教學、學前教育推動相關業務，擬於104學年度商借國立學校及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優秀教師至臺北辦公室擔任行政工作。

三、檢附上開來函(附件1)及「教育部及所屬機關商借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作業原則」(附件2)供參，貴校倘有推薦者，請教師於104年4月10日前將履歷表（附件3）以電子檔寄送至e-j137@mail.k12ea.gov.tw，國教署將個別通知面試事宜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局課程發展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5-03-20 15:33:12